

重庆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涪陵卷烟厂1组细支烟包装机组

缺支空头检测装置改造中标候选人公示表

(公示期：2023年08月17日—2023年08月21日)

项目名称	涪陵卷烟厂1组细支烟包装机组缺支空头检测装置改造			
招标公告编号	FYZB2023-29			
招标人	重庆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涪陵卷烟厂	联系电话	023-72268510	
招标代理机构	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	023-67644276	
涪陵卷烟厂1组细支烟包装机组缺支空头检测装置改造	第一中标候选人	南京大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		
	第二中标候选人	南京专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		
	第三中标候选人	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一研究所		
	拟中标人	南京大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	中标金额 (不含税)	178200.00元
	最高限价	20.25万元 (不含税)		
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20100608927963N		
投诉受理部门	重庆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涪陵卷烟厂 规范管理办公室	联系电话	023-72109591	
招标人：	重庆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涪陵卷烟厂	招标代理机构：	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
	2023年08月17日 (单位公章)		2023年08月17日 (单位公章)	

备注：1、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公示有异议的，应当在公示期间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，由招标人及其招标代理机构答复；对答复不满意的，才能向有关行政部门投诉。投诉应当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、《重庆市招标投标条例》、《重庆市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实施细则（修订）》（渝公管发〔2021〕54号）等法律法规文件执行。

2、提出质疑应当提交书面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，质疑事项不具体，且未提供有效线索、相关证据和证明材料，未加盖公章及难以查证的，不予受理。

3、项目如划分多个标段(合同包)的，应按不同合同段分别填写“标段(合同包)名称”、“中标候选人及排序”、“拟中标人”。自行招标的，招标代理机构一栏不填。